****丰顺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丰顺县城区60周岁以上老人****

****及残疾人、优抚对象免费乘坐城区公交车的通告****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落实县委、县政府交通惠民工作部署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，建设富庶美丽幸福丰顺，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，我县将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丰顺城区60周岁以上老人、残疾人、优抚对象等群体免费乘坐丰顺城区公交车工作。具体事项通告如下：

**一、免费乘坐公交车人群。**在丰顺城区区域内，60周岁以上（含60周岁，下同）老人、残疾人、优抚对象，凭本人身份证或残疾证、优抚证等有效证件，免费乘坐城区公交车。

　**二、免费免费乘坐公交车区域及运营线路。**实施范围所指“丰顺城区”，包括汤坑镇、汤南镇、汤西镇、北斗镇、埔寨镇、埔寨农场，共计6个镇（场）。具体运营线路如下：

**1路：**汤西南寨至新世纪广场；**2路：**三门凹至汤南新埔园；**2路（辅线）：**三门凹至汤南汤光；**3路：**汤坑至埔寨；**4路：**徐屋至碧桂园；**5路：**北斗至碧桂园。

超出上述范围的，按照乘坐线路的全额票价支付。

**三、实施时间。**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，有效期暂定3年。

丰顺县人民政府

2018年12月28日